

# 荆门市东宝区人民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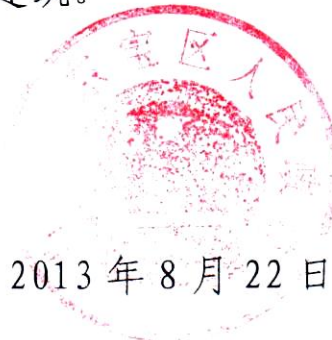
东政函〔2013〕145号

## 东宝区人民政府关于 做好项目噪声防护区内居民搬迁的承诺函

华能荆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：

湖北华能荆门“上大压小”热电联产项目是我区重点建设项目，在厂区北侧200m范围内约有11户居民，隶属我区牌楼镇长岗村管辖。根据我区规划，牌楼镇长岗村的新农村居民小区已经大规模建设，拆迁安置社区“锦绣家园”一期工程建设完成，二期工程正在建设，长岗村大部分拆迁居民已经入住；厂区北侧正在建设泉水大道，厂区北侧200m范围内的大部分居民区属于征地拆迁的范围，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，我区承诺：

在华能公司拆迁补偿款和还建小区配套资金到位后，我区将认真做好拆迁安置工作，在贵公司项目投产前完成厂区北侧居民的拆迁安置任务，使村民早日住进“锦绣家园”社区。同时，我区将对厂址北侧200m范围内区域进行严格控制，不再规划、建设居民小区等噪声敏感建筑。



2013年8月22日